香港中文大學
逸夫書院
2026-27 年度入學非本地新生大學住宿政策

(A) 介紹

1. 根據大學最新非本地生大學住宿政策，逸夫書院自 2026-27 學年入讀大學的非本地生開始，可獲派宿位修訂為其中兩年獲保證宿位。

2. 此政策適用於常規修業期三年或以上的非本地生。常規修業期兩年或以下的非本地生，可獲全期宿位。

3. 一般常規修業期三年或以上的非本地生，一年級、二年級生可獲保證宿位。三年級及四年級生不可獲保證宿位

4. 同學參加海外交流計劃而不在學住宿，也被計算為保證宿位年期內。

5. 同學於在學期間申請假期進行實習或處於休學期間，則不會獲派發宿位。

6. 書院預留部分宿位予非本地生在不獲保證宿位的學年申請入住宿舍。

(B) 非本地生申請宿位安排

1. 自 2026-27 學年入讀大學的非本地生開始，三年級及四年級將不保證獲得宿位，同學必須經過遴選機制決定是否獲派宿位。

2. 同學在二年級參加海外交流計劃，該年也被計算為保證宿位年期內。例如同學在二年級上學期參加海外交流計劃，下學期可獲派宿位。

3. 超越常規修業期之同學，其宿位將不獲保證，同學必須經過遴選機制決定是否獲派宿位。

4. 所規定之宿位保證年及非宿位保證年不可互換。同學如在指定之宿位保證年內沒有入住宿舍，其宿位保證年亦不會轉移至往後之學年。

5. 書院於每年下學期 3 月接受並處理上述非本地生下一學年的宿位申請，以及公佈申請結果。

(C) 評分機制(同學可呈報由入學至申請宿位期間任何兩個學年內所參與之項目以取得宿分)

類別	項目	評分
學業成績 (最高 30 分)	1) 大學/書院獎學金獲獎同學	每一獎項 5 分

課外活動 (最高 40 分)	1） 逸夫迎新營籌委會主席（2027 / 2028年暑假）	28
	2） 中大學生報出版委員會民選委員 3） 中大校園電台編輯委員會民選委員 4） 逸夫節拍編輯委員會委員 5） 逸夫院慶籌委會主席（2026-27 / 2027-28年度） 6） 逸夫里籌委會主席 （2026-27 / 2027-28年度） 7） 逸夫歌唱比賽籌委會主席（2026-27 / 2027-28年度） 8） 級社籌委會主席（2027 / 2028年度） 9） 逸夫書院體育學會主席	24
	10）中大辯論隊 11）逸夫院慶籌委會副主席 / 各部部主及部副（2026-27 / 2027-28年度） 12）逸夫迎新營籌委會副主席 / 各部部主及部副 / 大組長（2027 / 2028年暑假） 13）逸夫里籌委會副主席、各部部主及部副（2026-27 / 2027-28年度） 14）逸夫歌唱比賽籌委會副主席、各部部主及部副（2026-27 / 2027-28年度） 15）中大/ 逸夫***屬下團體**主席或會長 16）中大校隊 17）中大學生會 / 逸夫學生會幹事會臨時行政委員會委員 18）級社籌委會副主席（2027 / 2028年度） 19）逸夫書院體育學會副主席	21
	20）逸夫走讀生舍堂委員會委員 21）中大學生會 / 逸夫學生會代表會職員會	18
	22）中大學生會 / 逸夫學生會代表會常設委員會主席 23）逸夫書院四大活動(逸夫院慶、逸夫里、逸夫歌唱比賽及迎新營)各籌委會秘書 / 財政各一名（2026-27 / 2027-28年度） 24）逸夫學生會仲議會仲議員	15
	25）逸夫辯論隊 26）逸夫院隊 27）中大學生會 / 逸夫學生會代表會代表 28）中大學生報出版委員會委任委員 29）中大校園電台編輯委員會委任委員 30）在上一學年曾作全年交換生者 31）中大 / 逸夫***屬下團體**幹事 32）中大教務會民選學生委員 33）級社籌委會委員（2027 / 2028年度） 34）逸夫書院體育學會各組組員 35）逸夫書院四大活動(逸夫院慶、逸夫里、逸夫歌唱比賽及迎新營)各籌委會委員（2026-27 / 2027-28年度） 36）中大內地本科生聯合會/中大國際學生會/ 中大韓國學生會/中大台灣學生會/中大印度學生會/全港大學澳門學生聯會/中大中亞學生會/中大東南亞學生會/中大馬來西亞學生會/非洲學生協會委員 37）中大內地本科生/ 國際生會迎新營籌委會委員（2027 / 2028年暑假） 38）中大工程學院機械人團隊成員	12
	39）中大 / 逸夫合唱團團員	8

	40）在上一學年曾作半年交換生者 41）中大劇坊幹事 42）逸夫宿舍迎新營大組長（2026-27 / 2027-28年度）	

備註：

- ＊可納入評分機制的學生團體或組織必須為已於中大/逸夫註冊的單位。屬下團體包括：院會、系會、屬會和認可會社。
- 於上一學年犯宿規者申請來年宿位時，將根據由舍監發出的警告信之嚴重程度扣減相應宿分，情況嚴重者可能被取消申請資格。

宿舍遴選委員會

2026 年 4 月 2 日